

2018 年上海海事大学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 试题

(重要提示: 答案必须做在答题纸上, 做在试题上不给分)

考试科目代码 824 考试科目名称 海事法

一、术语/条款英汉互译(每小题 2 分, 共 12 分)写出对应中英文术语/条款, 无须解释。

1. maritime lien
2. possessory lien
3. flag of convenience
4. safety net
5. 双方互有过失碰撞条款
6. 推定全损

二、单项选择(每小题 2 分, 共 30 分)从下列题目后 A、B、C、D 四个答案中, 选出正确的或最接近题意的一个选项。

1. 下列哪一项并非船舶的法律性质特点 _____。
A. 船舶是不可分的合成物
B. 船舶系动产, 但常作不动产处理
C. 船舶拟人性
D. 在我国法下, 船舶系法律关系的主体
2. 下列哪一项不是船舶登记机关实施的登记事项 _____。
A. 船舶所有权
B. 船舶抵押权
C. 船舶优先权
D. 光船租赁权
3. 在我国法下, 说法有误的一项是 _____。

- A. 船舶优先权先于船舶留置权受偿
- B. 船舶留置权先于船舶抵押权受偿
- C. 船舶优先权不得对抗购买船舶的善意第三人
- D. 修、造船人可以留置所占有的船舶
4. 具有船舶优先权的海事请求（①船员工资、报酬；②人身伤亡赔偿；③船舶吨税；④在前三项之后发生的海难救助款项）其受偿顺序是 _____ 。
- A. ①②③④
- B. ②③④①
- C. ③④①②
- D. ④①②③
5. 依据我国《海商法》，船舶碰撞 _____ 。
- A. 须发生于船舶之间
- B. 其中一方须是《海商法》第3条所称船舶
- C. 不得是用于军事或者政府公务的船艇
- D. 任何一方不得是20总吨以下的小型船艇
6. 依据我国《海商法》，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_____ 。
- A. 互有过失船舶碰撞，各船按照过失程度比例负赔偿责任
- B. 互有过失船舶碰撞造成第三人货物损失的，负连带赔偿责任
- C. 互有过失船舶碰撞造成第三人的人身伤亡的，负连带赔偿责任
- D. 互有过失船舶碰撞，一船连带支付的赔偿超过其过失程度比例的，有权向其他有过失的船舶追偿
7. 下列施救行为，可以适用无效果无报酬原则请求救助报酬的是 _____ 。
- A. 消防员接警施救着火船舶
- B. 海事局依职施救遇险船舶
- C. 姊妹船之间的救助
- D. 船员施救其履职的船舶
8. 有关海事赔偿责任限额的计算，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_____ 。
- A. 事故主义是一个事故计算一次责任限额
- B. 我国海商法采用的是航次主义

- C. 我国海商法下，一个航次发生多次事故，就要计算多次责任限制
- D. 航次主义是一个航次计算一次责任限额
9. 以下不属于船舶牺牲的是 _____ 。
- A. 起浮搁浅船舶中遭受的损坏
- B. 意外事故搁浅
- C. 锚和锚链的牺牲
- D. 当作燃料用掉的船用材料和物料
10. 以下不属于货物牺牲的是 _____ 。
- A. 抛弃的货物
- B. 扑灭船上火灾导致的货物湿损
- C. 火灾引致的货损
- D. 搬移中货物遭受的损坏
11. 下列哪项不是可以列为共同海损费用的救助通常具有的特点 _____ 。
- A. 救助目的须是为了解除船舶和货物的共同危险
- B. 救助须由船、货利害关系方以外第三者进行
- C. 救助应有效果
- D. 须对环境实施了救助
12. 关于海上人命救助，说法错误的是 _____ 。
- A. 人命救助不得向获救人员请求酬金
- B. 人命救助有权从财产救助报酬中获得合理份额
- C. 人命救助有权从特别补偿中获得合理份额
- D. 人命救助获得的酬金不得超过财产获救价值
13. 下列哪一项不属于我国《海商法》规定的非限制性海事请求 _____ 。
- A. 对海难救助款项的请求
- B. 对我国参加的国际油污损害民事责任公约规定的油污损害的赔偿请求
- C. 对海上货物运输迟延交付造成损失的赔偿请求
- D. 对核动力船舶造成的核能损害的赔偿请求
14. 依据我国《海商法》，下列有关共同海损的说法有误的是 _____ 。
- A. 未申报的货物或者谎报的货物，应当参加共同海损分摊

- B. 未申报的货物或者谎报的货物遭受的牺牲，不得列入共同海损
 - C. 不正当地以低于货物实际价值作为申报价值的，按照实际价值分摊共同海损
 - D. 不正当地以低于货物实际价值作为申报价值的，按照实际价值计算牺牲金额
15. 在我国法下，船舶碰撞损害赔偿请求案件可以由_____的海事法院管辖。
- A. 碰撞发生地
 - B. 加害船舶被扣留地
 - C. 船籍港所在地
 - D. 以上均可

三、 名词解释(每小题 4 分，共 40 分)解释下列名词。

- 1.船舶开放登记制度
- 2.有风险的运费
- 3.船舶入级检验
- 4.船舶抵押权
- 5.限制性债权
- 6.金额制
- 7.海事赔偿责任限制
- 8.单位责任限制
- 9.间接碰撞
- 10.共同安全派

四、 简答题 (每小题 8 分，共 40 分)简略回答下列各题。

1. 我国法下船舶优先权的消灭事项有哪些?
2. 简述海难救助的积极要件?
3. 简述共同海损的构成要件?
4. 经谈判，成功减少海盗赎金，期间产生的船舶运营费用是否应属于共同海损，简述理由?
5. 简述海上拖航适用的指挥原则?

五、 论述题 (每小题14分，共 28 分)

- 1.从国际法、国内法角度谈谈您对船舶国籍法律意义的认识?
2. 结合我国海难救助立法，谈谈如何鼓励救助入施救环境?